

「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，特來朝拜他。」(瑪 2：2)

傳統上「主顯節」稱為「三皇來朝」，當中存着很多誤解。首先，福音並沒有記載是「三位」，後人可能是從三份禮物推想出來而已。而且無三不成幾，所以最少也有三位吧！其次，福音也沒有記載三皇是皇帝，只說是「賢士」，外文「賢士」可理解為聰明和有智慧的人，不一定指在政治或軍事上具有統治能力的人，如同皇帝一樣。所以教會現在稱這節日為「主顯節」，這名稱就很貼切——天主的榮耀和光輝，即是：祂對人的愛要彰顯出來。

賢士來自東方，他們並不是猶太人。他們象徵著《依撒意亞先知書》第六十章(第一篇讀經)所說的「萬民都要奔赴祢的光明」。這個觀念在舊約中很特別，因為在舊約裡，普遍地指出天主的救恩只是為以色列人，因為他們是選民，其他民族並不是天主所揀選的，是次一等的，天主也沒有與那些人立約。有些釋經學者推論：很可能當時猶太人充軍以後，有機會接觸其他民族。當充軍回來後，他們體會到天主其實不是他們想像的那麼「細」。事實上，天主不只照顧以色列民，也照顧其他民族，祂是很「大」的天主。於是，在以色列民中出現了一種「普世」的想法。因而在《依撒意亞先知書》後期部分(現在看的是第六十章，全卷共有六十六章)，講及所有人都來朝拜我們的天主。福音中的賢士正代表著這些非猶太人、從外邦人當中來的人，其中也包括我們。

當我準備這主日道理時，忽然想起一首舊日「星」有關的歌曲：「閉起雙眼睛，心中感覺清靜，再張開眼睛，怕觀望前程。夜冷風更清，這一片荒野地，沿途是歧路，我方向未能明。啊！啊！不見朗月，導我迷途只有星。」這首歌使我猜測：那些賢士在路上會不會都有這種感受？就是那顆星照亮著他們！當賢士找不到路、前路不明時，賢士不知往哪裡走時，就是這顆星帶領他們。我覺得《瑪竇福音》第二章第二節非常深刻地、濃縮了賢士尋找耶穌基督的過程——「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，特來朝拜他。」他們看到那顆星，特來朝拜祂。天上有很多顆星，許多人也看到。不過可能現在香港人不容易看到星了，因為有很多高樓大廈，沒有什麼機會看星了。

但為甚麼這幾位賢士能看見到那顆星呢？除了因為他們有點研究，懂得觀星外，我相信賢士必然也有一顆寧靜的心，願意追求一個具深度靈性生活的心。他們不像一般人

見到星，看一看，只覺得有很多很多，幾美麗啊！之後，就去工作，或睡覺了。賢士卻不然，他們願意花時間深入研究。這點提醒我們：今天，我們如何能度一個有深度的生活呢？在香港，很不容易，我們很忙碌，走來走去，有很多工作、活動。但可惜有量無質，活動不等於生活，充塞也不是充實。我們認識很多朋友，但有多少個是知己呢？我們跑來跑去，但哪裡是我們的家呢？哪裡是我們的歸宿？我們在哪裡才找到真正的平安呢？這幾位賢士提醒我們需要度一個具深度的生活，我們的信仰講求的是質，不是量。賢士在哪裡見到那顆星？在東方見到那顆星。東方在哪裡？東方是日出的地方，日出之前是怎樣的？日出之前是黑暗的、寧靜、看不見東西的，是隱藏的。但因為有這份隱藏，有這份黑暗，有這份期待，然後看日出，才會顯得美麗，帶來光輝、燦爛和希望。

各位兄弟姊妹，我們的信仰，是不是要我們做很多事情呢？我們可不可以給自己一些時間，在主面前安靜下來祈禱、看聖經？每年給自己一點時間去避靜吧！我們的歌詠團、輔祭會、讀經組、我們的堂區，有沒有安排避靜？我們自己有沒有表達需要？我們不要只顧著服務、工作。服務固然很好，不過，這幾位賢士提醒我們，我們需要寧靜下來、深入生活，才能從寧靜中看見那顆星。否則，我們會好像其他人一樣，只是抬頭看一看，然後又繼續自己的生活。

「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，特來朝拜他。」特來？特別來，即不是順便、隨便、得閒才來。我想我們今早坐在這裡的人，都不是因為空閒，或者純粹因為習慣而來參加彌撒，當然每星期參與彌撒是一種習慣，但不能純粹只是習慣，而應是故意來的。我們不是追星一族，我們知道自己在做什麼，我們需要付出、堅持，這樣我們的信仰才可活得深，走得遠，才能真正與主相遇。

各位兄弟姊妹，這幾年香港教區內，有不少兄弟姊妹領洗，但為什麼參與彌撒的人數卻沒有明顯增加？為什麼全香港彌撒的總數沒有特別增多？這是一個很值得我們深思的問題。我們很多慕道團的導師花了很多心血，但這些心血去了哪裡？我們需要「特別」下一些功夫，我們每一個人需要對自己(的信仰)負責任。沒有人指示賢士要離開自己的家園，或叫他們千辛萬苦地跟著那顆不知帶他們往哪裡去的星。但他們願意，因為這是上主對他們的召叫，他們覺得自己有這份使命。可能你們說堂區沒有安排什麼避靜，或者說神父太忙，或者善會只顧服務而忽略了信仰的深度，或者我們還有各種各樣的藉口和理由。但到最後，這個信仰是屬於我、屬於你的！誰人要(為這信仰)負責任呢？最後是自己要負上責任！我們不可以將責任推卸到本堂神父、教區、主教、善會上，他們或許有些責任，但最後還是我自己要負上責任的！我自己有否好像這幾位賢士那樣：要付出，

要離開自己的家園，要做一些事情，去走一個信仰的旅程？不要怕！「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，特來朝拜他。」

除了「見到了他的星」、「特別來」外，我也想跟大家分享第三點：「朝拜」。我們的信仰旅程，並不是要學懂很多事情。雖然我們的慕道班稱為「班」，有十八個月，要上課，稱為「班」，有很多東西要學，又有導師，這些名詞彷彿讓人認為：整個信仰就是讀書，領洗就差不多是畢業了。事實上，並不是這樣，我們的信仰是「與主相遇的旅程」，如同這幾位賢士一樣，來到主面前，極其高興歡喜，之後奉獻禮物，表示他們奉獻自己，我們與主相遇應有這份喜樂。三年前，教宗方濟各剛上任時，給大家一份很重要的文件——《福音的喜樂》。在第一節，他說：每一位與主耶穌相遇的人都會有這份喜樂，而且會生生不息，這份喜樂成為一份動力，叫他們向前，不會停下來，叫他們充滿著力量。很厲害？！我們不妨問問自己：我有與主相遇嗎？我們有沒有這份動力？在人生的路上，有時我們走得很累，不要怕，我們回到主跟前，因為祂是我生命的主宰，我把生命奉獻給祂，然後就會有轉變。這幾位賢士由不一樣的路回家，這很有象徵意義！他們來時與回家時的道路已經截然不同，他們的生命已被提昇了，因為他們與主相遇了。各位兄弟姊妹，每次你回來聖堂，再走出去時，問問自己有沒有不同？你的生命有沒有被提昇？你有沒有喜樂？再一次充滿力量？

各位兄弟姊妹，讓我們一起背誦《瑪竇福音》第二章第二節：「我們在東方見到了他的星，特來朝拜他。」讓這一句經文陪同我們走信仰的旅程。我們靜默片刻，在寧靜之中去體會上主給予我們每人的那顆星，我們怎樣特別來朝拜祂呢？我們怎樣來到祂的面前，奉獻了甚麼給祂呢？讓我們在此時此刻，與祂相遇。

依 60:1-6

詠 72:1-2,7-8,10-11,12-13

弗 3:2-3,5-6

瑪 2:1-12

© 夏志誠